

上海市2018年市级部门预算

预算主管部门：上海市商务委员会

目 录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名词解释
- 四、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 五、部门预算表
 - 1. 2018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 2. 2018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3. 2018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4. 2018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5. 2018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6. 2018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 7. 2018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 8. 2018年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 六、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 七、早餐工程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主要职能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是市政府组成部门。

主要职能包括：

1. 贯彻执行国内外贸易和国际经济合作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方针、政策；会同有关部门研究起草本市经济贸易和吸收商贸投资工作的地方性法规、规章草案和政策，并组织实施有关法规、规章和政策。
2. 根据本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总体规划，拟订本市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发展战略和实施规划，并组织实施。
3. 牵头拟订并组织实施本市现代市场体系建设的战略、规划和政策；牵头推进本市平台经济发展；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和社区商业发展；负责商贸服务业行业管理，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牵头本市电子商务发展推广工作，组织拟订本市电子商务发展规划、政策和标准并组织实施，开展统计监测和综合评价工作；推进本市现代物流发展工作。
4. 指导协调本市商品交易市场规划，协调城乡商业网点布局，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5. 牵头拟订整顿和规范本市市场经济秩序的政策措施，组织商品市场监控，规范流通秩序；组织协调开展打击商务领域侵犯知识产权、商业欺诈等工作；负责本市商贸运行管理，监测分析本市商贸宏观运行状况，处理协调商贸流通中的突发事件及有关重大问题。
6. 承担组织实施本市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的责任；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机制，按照分工负责重要商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负责食用农产品、肉类食品等重要商品的流通管理，培育和发展水产品市场；负责本市食品流通安全追溯体系建设；负责酒类专卖管理。
7. 负责推进本市商贸服务业发展，拟订本市商贸服务业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组织起草商贸服务业法规、标准和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组织、指导和推进商贸服务行业经营创新，发布商贸服务行业发展导向，会同市有关部门指导本市商业流通企业国内合作交流；负责推进本市商务领域品牌建设，组织、指导和推进上海时装周、上海国际服装文化节发展。
8. 促进贸易发展方式转变，指导和协调本市贸易促进体系的建立；指导全市进出口商品结构调整，负责推动技术出口、软件出口和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出口；负责推动企业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推动本市优秀品牌进入国内外市场；负责重要工业品进口的计划管理，管理部分进出口商品许可证和除粮食、棉花、煤炭以外的出口商品配额；推进企业应用电子商务，开拓国际市场；研究建立对外经济贸易的统计体系并组织实施，负责对外经济贸易统计和运行情况的监测分析，提出政策建议。
9. 协调、指导全市服务贸易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制定服务贸易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促进服务外包发展；组织起草并实施会展业相关法规、标准和规范性文件，建立会展业经济指标统计体系和信用评价体系，优化会展行业环境；推进会展与相关产业间的融合发展；管理国际经贸展览会，指导和支持重点品牌展会发展。
10. 组织拟订我国加入世界贸易组织后地方综合应对方案并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建立区域性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指导和协调本市出口反倾销、反补贴工作，参与组织产业损害调查，组织实施有关反垄断法律法规，参与重大对外经贸争议案件的调处；负

11. 指导本市外商投资工作，组织拟订改善投资环境的措施；指导协调全市外商投资促进和外商投资企业审批工作，指导全市开发区外资引进和国家级经济技术开发区的有关工作；按照权限负责本市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变更公司章程等事项的核准和申报工作；为外商投资企业提供政策咨询及其他协调性服务。

12. 负责本市对外经济合作工作，落实本市有关对外经济合作事项，依法核准、推进本市企业在境外开办企业（金融企业除外），指导和推进对外工程承包、外派劳务合作和境外就业等，负责牵头本市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权益保护；负责本市对外援助工作；在国家对外经济合作的总体战略规划框架下，承办和参与多双边经贸谈判，参与处理国别地区经贸关系。

13. 指导本市企事业单位执行经贸外事政策；负责审批本系统、本单位所属处级及以下人员临时因公出国（境）任务；办理邀请外商来沪手续，负责外国非企业经济组织常驻上海代表机构的审批和管理；安排重大经贸外事活动和其他经贸峰会。

14. 牵头拟订并执行本市对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经贸政策，负责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非企业经济组织常驻上海代表机构的审批和管理，负责本市与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招商引资和经贸合作工作，处理本市经贸领域涉台事务。

15. 指导本市社会商贸中介机构、外资中介机构以及商贸行业各社会团体工作；指导协调全市商务人才队伍建设工作。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机构设置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部门预算是包括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本部以及下属7家预算单位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2家，事业单位6家，具体包括：

1. 上海市商务委员会（本级）
2. 上海市电子商务促进中心
3. 上海市海外救援服务中心
4. 上海市外国投资促进中心
5. 上海钻石交易联合管理办公室
6. 上海市商务老干部活动中心
7. 上海市酒类专卖管理局
8. 上海市商务发展研究中心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编制的年度基本支出计划，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两部分。

（二）项目支出预算：是市级预算主管部门及所属预算单位为完成行政工作任务、事业发展目标或政府发展战略、特定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编制的年度支出计划。

（三）“三公”经费：是与市级财政有经费领拨关系的部门及其下属预算单位使用市级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主要安排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人员的国际合作交流、重大项目洽谈、境外培训研修等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主要安排全国性专业会议、国家重大政策调研、专项检查以及外事团组接待交流等执行公务或开展业务所需住宿费、交通费、伙食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主要安排编制内公务车辆的报废更新，以及用于安排市内因公出差、公务文件交换、日常工作开展等所需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2018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2018年，上海市商务委员会预算支出总额为63,950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支出预算62,247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62,247万元，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0万元。财政拨款支出主要内容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科目12,779万元，主要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商务事务工作的支出等。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科目1,733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费等。
3.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科目577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和医疗统筹经费等。
4.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科目38,956万元，主要用于促进本市商务事业发展、市政府实事工程等项目支出等。
5. “住房保障支出”科目1,532万元，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等。
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科目6,670万元，主要用于市级储备事务补贴。

2018年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元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622,467,39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794,860
1.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622,467,39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72,227
2. 政府性基金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11,408
二、事业收入	16,369,072	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4,660,960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住房保障支出	15,562,536
四、其他收入	665,525	六、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6,700,000
收入总计	639,501,991	支出总计	639,501,991

2018年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7,794,860	127,794,860			
201	13		商贸事务	127,794,860	127,794,860			
201	13	01	行政运行	63,394,546	63,394,546			
201	13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175,314	61,175,314			
201	13	03	机关服务	2,805,000	2,805,000			
201	13	06	外资管理	420,000	42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672,227	17,330,970	920,652		420,605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18,672,227	17,330,970	920,652		420,605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879,952	3,879,952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679,785	1,310,084			369,701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0,244,904	9,550,932	657,612		36,360
208	05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667,986	2,390,402	263,040		14,544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199,600	199,6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111,408	5,765,328	328,800		17,280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33,408	5,687,328	328,800		17,280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7,640	3,647,640			

项目			收入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类	款	项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385,768	2,039,688	328,800		17,280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8,000	78,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8,000	78,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4,660,960	389,556,604	14,889,448		214,908
216	02		商业流通事务	70,149,436	65,825,080	4,139,448		184,908
216	02	50	事业运行	50,719,136	46,394,780	4,139,448		184,908
216	02	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9,430,300	19,430,300			
216	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34,511,524	323,731,524	10,750,000		30,000
216	06	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34,511,524	323,731,524	10,750,000		3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62,536	15,319,632	230,172		12,73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62,536	15,319,632	230,172		12,73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73,372	6,330,468	230,172		12,73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8,989,164	8,989,16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6,700,000	66,700,000			
222	05		重要商品储备	66,700,000	66,700,000			
222	05	99	其他重要商品储备支出	66,700,000	66,700,000			
合计				639,501,991	622,467,394	16,369,072		665,525

2018年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元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127,794,860	63,394,546	64,400,314
201	13		127,794,860	63,394,546	64,400,314
201	13	01	63,394,546	63,394,546	
201	13	02	61,175,314		61,175,314
201	13	03	2,805,000		2,805,000
201	13	06	420,000		420,000
208			18,672,227	14,943,492	3,728,735
208	05		18,672,227	14,943,492	3,728,735
208	05	01	3,879,952	2,121,492	1,758,460
208	05	02	1,679,785	640,860	1,038,925
208	05	05	10,244,904	10,244,904	
208	05	06	2,667,986	1,936,236	731,750
208	05	99	199,600		199,600
210			6,111,408	6,033,408	78,000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033,408	6,033,40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7,640	3,647,64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385,768	2,385,768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8,000		78,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8,000		78,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04,660,960	50,388,640	354,272,320
216	02		商业流通事务	70,149,436	50,388,640	19,760,796
216	02	50	事业运行	50,719,136	50,388,640	330,496
216	02	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9,430,300		19,430,300
216	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34,511,524		334,511,524
216	06	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34,511,524		334,511,5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62,536	15,562,536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62,536	15,562,536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573,372	6,573,37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8,989,164	8,989,16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6,700,000		66,700,000
222	05		重要商品储备	66,700,000		66,700,000

项目			支出预算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22	05	99	其他重要商品储备支出	66,700,000		66,700,000
合计				639,501,991	150,322,622	489,179,369

2018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01			127,794,860	63,394,546	64,400,31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	13		127,794,860	63,394,546	64,400,314
					商贸事务
201	13	01	63,394,546	63,394,546	
					行政运行
201	13	02	61,175,314		61,175,314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1	13	03	2,805,000		2,805,000
					机关服务
201	13	06	420,000		420,000
					外资管理
208			17,330,970	13,971,936	3,359,03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	05		17,330,970	13,971,936	3,359,034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	05	01	3,879,952	2,121,492	1,758,460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08	05	02	1,310,084	640,860	669,224
					事业单位离退休
208	05	05	9,550,932	9,550,93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8	05	06	2,390,402	1,658,652	731,75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8	05	99	199,600		199,600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210			5,765,328	5,687,328	78,00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210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687,328	5,687,328	
210	11	01	行政单位医疗	3,647,640	3,647,640	
210	11	02	事业单位医疗	2,039,688	2,039,688	
210	99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8,000		78,000
210	99	01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78,000		78,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89,556,604	46,064,284	343,492,320
216	02		商业流通事务	65,825,080	46,064,284	19,760,796
216	02	50	事业运行	46,394,780	46,064,284	330,496
216	02	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9,430,300		19,430,300
216	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23,731,524		323,731,524
216	06	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323,731,524		323,731,52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319,632	15,319,632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15,319,632	15,319,632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330,468	6,330,46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8,989,164	8,989,164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6,700,000		66,700,000
222	05		重要商品储备	66,700,000		66,700,000

2018年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功能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2018年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部门预算经济分类预算表

单位：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5,451,746	95,451,746	
301	01	基本工资	14,784,612	14,784,612	
301	02	津贴补贴	37,724,888	37,724,888	
301	03	奖金	799,158	799,158	
301	07	绩效工资	14,748,000	14,748,000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50,932	9,550,932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658,652	1,658,652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606,476	4,606,476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80,852	1,080,852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826,908	826,908	
301	13	住房公积金	6,330,468	6,330,46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340,800	3,340,8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3,965,409		43,965,409
302	01	办公费	3,348,250		3,348,250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02	印刷费	768,000		768,000
302	03	咨询费	450,000		450,000
302	04	手续费	43,100		43,100
302	05	水费	311,000		311,000
302	06	电费	1,322,000		1,322,000
302	07	邮电费	1,874,000		1,874,000
302	09	物业管理费	4,464,783		4,464,783
302	11	差旅费	1,317,380		1,317,380
302	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484,000		484,000
302	13	维修（护）费	1,755,500		1,755,500
302	14	租赁费	17,360,265		17,360,265
302	15	会议费	530,000		530,000
302	16	培训费	1,270,000		1,270,000
302	17	公务接待费	1,028,000		1,028,000
302	24	被装购置费	50,000		50,000
302	26	劳务费	870,000		870,000
302	28	工会经费	1,491,892		1,491,892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部门预算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302	29	福利费	1,620,000		1,620,000
302	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52,000		952,000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2,574,688		2,574,688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80,551		80,5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762,352	2,762,352	
303	01	离休费	2,626,872	2,626,872	
303	02	退休费	135,480	135,480	
310		资本性支出	2,258,219		2,258,219
310	02	办公设备购置	2,008,219		2,008,219
310	03	专用设备购置	250,000		250,000
合计			144,437,726	98,214,098	46,223,628

部门“三公”经费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单位:万元

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2018年机关运行 经费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购置费	运行费	
1,053.70	607.20	344.80	101.70		101.70	2,321.84

其他相关情况说明

一、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18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053.70万元，比2017年预算减少89.9万元。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607.20万元，与2017年预算持平。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1.70万元，比2017年预算减少76.1万元，主要原因是公车购置预算减少、及压减公务车辆运行经费预算。

（三）公务接待费344.80万元。比2017年预算减少13.8万元，主要原因是压减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数。

二、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2018年上海市商务委员会（部门）下属2家机关和1家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的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2,322万元。

三、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449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10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324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4062万元。2018年本部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354万元，其中，预留给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政府采购项目预算为0万元。

四、预算绩效情况

按照本市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总体要求，本部门8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18年项目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编报绩效目标的项目86个，涉及项目预算资金47542万元。

早餐工程项目经费情况说明

一、项目概述

为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早餐消费需求，加快本市早餐工程建设，提高早餐供给能力，优化早餐供给结构，完善早餐网点规划，培育早餐龙头企业，拓展早餐连锁经营，发展早餐产业新模式，扩大社会化配送范围，提高消费便利化程度和食品安全保障水平，根据商务部《居民生活服务业“十三五规划”》（商服贸发〔2016〕488号）、《商务部关于推动餐饮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商服贸发〔2016〕71号）、《上海市服务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沪府发〔2016〕65号）等关于推进大众化餐饮发展的有关精神，设立早餐工程专项资金项目，支持建设一批早餐示范门店。

二、立项依据

商务部《居民生活服务业“十三五规划”》（商服贸发〔2016〕488号）提出着力发展大众化餐饮，支持餐饮企业在社区、学校、医院、办公集聚区、交通枢纽等地设立经营网点，大力发展早餐等民生服务业态。

《商务部关于推动餐饮业转型发展的指导意见》（商服贸发〔2016〕71号）提出引导餐饮企业在社区、学校、医院、办公集聚区、交通枢纽等地设立经营网点，大力发展早餐等民生服务业态和品质化的特色美食。加快建设规范化生产、连锁化经营、覆盖居民社区的早餐供应体系。

《上海市服务业发展“十三五”规划》（沪府发〔2016〕65号）提出完善社区服务体系，合理配置大众餐饮店等业态。鼓励发展预订平台、中央厨房、餐饮配送、食品安全等支持产业升级的配套设施和服务体系。

三、实施主体

早餐工程项目由市商务委统一组织，市商务委服务业发展处具体实施。

四、实施方案

早餐工程项目主要用于支持早餐示范门店建设，重点支持早餐加工配送中心项目企业（指2011年商务部“早餐示范工程”参建企业和2012年、2013年、2014年、2015年市政府早餐工程实事项目参建企业），也支持拥有自建中央厨房且达到《早餐加工配送中心建设规范》要求的其他企业，在符合条件的区域开展早餐网点建设。同时，重点支持上述企业在早餐网点薄弱社区、大型居住社区按照《早餐工程示范门店建设规范》新建早餐示范门店。

经企业自愿申报、区商务主管部门初核、市相关部门组织专家进行立项评审等程序，确定建设门店，下达建设任务。市商务委组织相关部门、行业专家进行项目验收，依据验收、监理、审计报告，按程序申请拨付专项资金。

五、实施周期

项目实施周期为一年，当年申报的项目，当年完成建设任务，经验收合格后，年内拨付专项资金。

六、年度预算安排

2018年该项目预算770万元，其中：

1、早餐工程示范门店建设补贴740万元。主要用于支持企业在早餐网点薄弱社区、大型居住社区按照《早餐工程示范门店建设规范》新建早餐示范门店。

2、早餐工程相关项目咨询、管理、评审等费用30万元。主要用于开展专家咨询、项目业务指导和督导检查、现场巡查、组织第三方进行项目监理和项目评审验收、早餐工程网站运维、早餐工程示范门店铭牌制作和管理工作。

七、绩效目标

上海市财政支出项目绩效目标

(2018年)			
项目名称	早餐工程		
项目总目标	完善早餐网点布局、提高早餐供给能力、优化供给结构、提升服务质量、创新服务方式、改善服务环境。培育早餐龙头企业，拓展早餐连锁经营，发展早餐产业新模式、扩大社会化配送范围，提高消费便利化程度和食品安全保障水平。推动早餐工程企业资源共享、合作共赢，有效利用存量资源，释放现有产能，完善早餐供应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在早餐网点薄弱社区和大型居住社区新建30家左右早餐示范门店。鼓励有条件的早餐企业对中央厨房进行改造，申办SC证(食品生产许可证)，开展社会化配送，在满足自产自销需求之余，为更多社会早餐网点提供早餐配送。发展“共享早餐”，打造100家“共享早餐”门店。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产出目标	数量目标	新建早餐示范门店	30家左右
		打造“共享早餐”门店	100家左右
	质量目标	早餐工程示范门店标志挂牌率	100%
	时效目标	完成新建30家早餐示范门店	2018年12月底完成建设
		推出100家“共享早餐”门店数量	2018年12月底完成建设

分解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目标值
效果目标	社会效益目标	早餐工程企业配送量占全市正规早餐网点供应量的比例	80%以上
	可持续目标	早餐工程企业自筹建设资金到位情况	100%
影响力目标	满意度目标	早餐工程企业满意度	≥90%
		消费者满意度	≥90%